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文件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

豫文旅资源〔2023〕30号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 关于全省第三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 创建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乡村振兴局：

根据《创建河南省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工作实施方案》要求，经省文化和旅游厅、乡村振兴局研究，启动全省第三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创建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全省第三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创建申报工作自即日起，至2024年2月中旬。

二、申报要求

（一）重点向脱贫村、文旅资源富集村和能集中连片打造休闲康养基地的“三山”地区倾斜。原则上同一县（市）只报1个，各省辖市所辖区不再申报。

（二）把握相对平衡，前二批没有创建单位的县（市）可优先申报；前两批未被推荐或未通过验收的村，创建期顺延。

（三）要立足资源禀赋，重点考虑旅游资源、硬件设施、产业发展、集体经济等方面，不具备创建基础条件的不得申报。

三、申报程序

县级文化旅游部门会同乡村振兴部门组织具备条件的村自愿申报，并进行自评，向本级人民政府推荐；各县（市）人民政府经主要领导同意后正式行文向省辖市文化旅游部门申报；省辖市文化旅游、乡村振兴部门共同遴选，联合行文向省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推荐。

四、申报名额

申报名额以各省辖市行政村数量、脱贫村及旅游资源丰富村等因素初步测算，省辖市文化旅游、乡村振兴部门联合搞好遴选，按分配指标申报。省文化和旅游厅、乡村振兴局择优确定第三批创建单位名单。

五、申报材料

行政村填报创建申报表；所在乡（镇）提交申报材料（2000字以内）；县文化旅游、乡村振兴部门签注遴选推荐意见；县级

人民政府向省辖市文化旅游部门申报行文；省辖市文化旅游、乡村振兴部门联合行文推荐，推荐汇总表按自评得分从高到低排序。申报材料发至指定邮箱，需同时报送 PDF、word 版。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文化和旅游厅：肖万新 0371—69699715

省乡村振兴局：牛晓靖 0371—65919547

邮 箱：hnxckyly123@163.com

- 附件：1. 全省第三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申报名额分配表
2. 全省第三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申报表
3. 全省第三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申报单位推荐表



附件 1

全省第三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申报名额分配表

省辖市	申报名额	备 注
郑州市	6	含航空港区
开封市	3	
洛阳市	7	
平顶山市	6	
安阳市	6	
鹤壁市	3	
新乡市	6	
焦作市	5	
濮阳市	4	
许昌市	4	
漯河市	3	
三门峡市	5	
南阳市	7	
商丘市	5	
信阳市	7	
周口市	5	
驻马店市	6	
济源示范区	3	

附件 2

全省第三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申报表

市 县 乡（镇）

年 月 日

村落基本情况	行政村名称		省级以上荣誉奖或主题活动（选择）		资源类型（选择）	
	村落面积		乡村旅游特色村、美丽乡村、传统古村落、农业观光、休闲康养、“五好”党支部、“四好”农村公路、乡村振兴示范区、扶贫龙头企业、非遗青年乡村营造、文产特派员、精品民宿、字节乡村、其它：		特色产业带动型、森林生态休闲型、山水田园观光型、精品民宿聚集型、民俗文化展演型、中药材康养型、乡村整村运营型、其它类型：	
	常住人口					
村委班子建设	村干部（人）					
	党员（人）					
乡村旅游发展	旅游资源	游乐项目	酒店民宿	特色商品	乡村文化	康养产品
	旅游业经营单位（个）		上年接待游客人次		上年旅游综合收入	
基础设施现状	入村公路（等级）		停车场（泊位）		农副产品展销平台（含电商）	
	游客服务中心面积		文化广场面积		是否有旅游厕所（个数）	
集体经济规模	特色产业		是否成立集体经济组织		上年集体收入	
	是否引进企业运营					
巩固脱贫成效	是（否）脱贫村		村民主要收入来源		全村人均收入	
	参与旅游业脱贫户数（含监测对象）		从事旅游业脱贫人数（含监测对象）		脱贫户年人均收入（含监测对象）	
填报单位：平方公里、人、个、万人次、万元、平方米、户。						

行政村申报意见：

×××村（章）
年 月 日

乡（镇、办）核实意见：

×××乡（镇、办）人民政府（章）
年 月 日

县文化旅游部门遴选意见：

×××县文化旅游部门（章）
年 月 日

县乡村振兴部门遴选意见：

×××县乡村振兴部门（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全省第三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 申报单位推荐表

×××市（济源示范区）

序号	申报单位名称 (×县×乡×村)	是否脱贫村 (√)	是否有脱贫户、 监测对象 (√)

